

卡拉 OK 條例關注組
KARAOKE REQUIREMENTS CONCERN GROUP

2002 年 4 月 29 日

Ref. CB2 / BC / 9 /00

致 立法會 “卡拉 OK 場所條例草案” 委員會
主席涂謹申議員及各委員

有關 2002 年 4 月 18 日來函要求提供資料回覆如下：

- (a) 台灣卡拉 OK 場所的申請進度及有關部門； 日本方面暫時未取得有關資料。(附件 1)
- (b) 本港 20 多間卡拉 OK 場所的營業百分率分析數字。(附件 2)

陳潤蓮
(關注組秘書長)

經對 20 多間卡拉 OK 場所調查所得，有以下的營業百分率分析：

項目	營業百分率
食物	10%
飲品	65%
什項（包括香煙、佐酒小食及其它）	16%
服務費	9%
	100%